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33



2014 年 10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掌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51,627,333.01	3,929,188,447.31	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61,157,127.48	3,509,432,173.40	7.1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3,473,975.70	-17.86%	630,724,349.11	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88,605.04	-44.80%	244,189,731.25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79,864.71	149.12%	194,055,525.44	1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67,025,311.13	-40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44.84%	0.2010	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3	-44.84%	0.2010	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6.71%	减少 0.17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3,677.63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220,556.12，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66,878.49 元；已计提减值损失冲回 200,000.00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193,428.1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98.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11,401.94	
合计	50,134,205.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191,991,136.00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贷款利息收入、买卖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均为日常业务，故为经常性损益。
处置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90,531.27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贷款利息收入、买卖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均为日常业务，故为经常性损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83,902.16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对非金融企业收取贷款利息收入、买卖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均为日常业务，故为经常性损益。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31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58%	420,000,000	420,000,000		0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国家	27.14%	329,667,576	0		0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6%	42,000,000	42,000,000		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7%	5,670,000	0		0
宋宝林	境内自然人	0.27%	3,253,700	0		0
莫常春	境内自然人	0.22%	2,730,671	0		0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2,268,000	0		0
陕西省邮电管理局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5%	1,769,040	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733,292	0		0
杨超	境内自然人	0.13%	1,618,9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329,667,576	人民币普通股	329,667,576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70,000
宋宝林	3,2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3,700
莫常春	2,730,671	人民币普通股	2,730,671
庆安集团有限公司	2,2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8,000
陕西省邮电管理局	1,769,040	人民币普通股	1,769,0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3,292	人民币普通股	1,733,292
杨超	1,6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8,900
西安航空装备有限公司	1,5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8,000
王舜	1,3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均为省属国有独资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除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公司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与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4.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莫常春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30,671 股公司股份。2.公司股东杨超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18,900 股公司股份。3.公司股东王舜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60,900 股公司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30,724,349.11	606,215,421.57	4.04%	
营业成本	304,715,374.15	309,026,345.61	-1.40%	
管理费用	149,130,707.04	149,191,202.15	-0.04%	
所得税费用	82,271,423.34	78,345,572.54	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025,311.13	-150,574,999.58	-409.40%	主要是本期客户贷款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6,587.20	492,837,004.95	-91.34%	本报告期收回投资所取得的现金较上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7,554.59	-20,244,455.91	-80.53%	主要是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916,278.52	322,017,549.46	-336.30%	本期客户贷款等现金流出增加较多
货币资金	182,059,662.83	942,975,941.35	-80.69%	本期客户贷款增加
拆出资金	200,000,000.00		100.00%	本期拆出资金增加
其他应收款	63,231,801.64	18,006,274.56	251.17%	本期代垫信托费用等增加
发放贷款	2,194,950,000.00	1,477,350,000.00	48.57%	本期客户贷款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7,469,076.47	221,719,907.52	151.43%	本期增加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并根据新会计准则规定将长期股权投资调整至本科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	700,734,374.66	1,037,636,033.33	-32.47%	部分持有至到期投资收回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91,152.45	83,048,767.95	31.72%	资产减值准备期末较期初增加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24,550.69	19,795,470.27	78.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期末较期初增加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资产负	101,029,939.15	57,055,624.54	77.07%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债表中)				允价值增加较多
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	43,974,314.61	-43,919,190.37	200.13%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较上期增加较多

2.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账面价值为9,400万元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3.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公司原在“资本公积”科目下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转至“其他综合收益”科目列报,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4.关于出售存量零碎股相关事项。公司因实施权益分派等业务产生了130股的存量零碎股,现集中记入中国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公司”)的专用账户。为妥善解决历史遗留的存量零碎股问题,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于2014年7月与登记公司签署了《上市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售零碎股协议》并委托登记公司办理出售事宜,2014年9月出售净所得928.81元。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4年1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姚卫东先生为公司总裁。中国银监会已核准姚卫东担任我公司总裁的任职资格。

上述事项详细披露于2014年1月28日、2014年7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2014年6月20日,公司实施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14,667,3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方案已获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2014年3月2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陕国投发展规划》。

(四)2006年6月12日,本公司与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签订了《资产委托管理协议》,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委托公司经营、管理、使用、处置本公司原转让给其的账面价值为239,976,258.19元之资产,处置完毕,其经营、管理、使用、处置所得归本公司所有。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受托资产239,976,258.19元,已处置资产136,860,496.08元,处置资产累计亏损5,062,755.26元,收回现金131,797,740.82元。

上述事项请查阅2006年0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五)2012年4月11日和7月25日,公司分别发行了两期信托计划,合计募集人民币5.7亿元,向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公司”)提供信托贷款。由于裕丰公司出现还款付息困难,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我公司采取了申请强制执行保全资产和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以求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3年8月7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13]西执证字第00021、00022、00026号),并于2013年8月9日完成了对裕丰公司等被执行人原提供抵(质)押担保资产等的查封。同时,根据上述两个信托贷款项目抵(质)押担保等情况,为保证信托受益人利益,确保信托主业持续发展进而从根本上维护广大股东权益,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运用不超过10亿元自有资金配置信托计划的决议精神,经公司研究决定,通过受让信托受益权配置信托计划方式,先后用72,897,777.78元、525,423,826.07元自有资金分别受让了裕丰公司信托贷款一期和二期项目受益权,我公司享有该信托受益权所对应的所有权益,原信托受益人不再享有上述信托项目受益权。该事项详细披露于2013年4月27日、2013年8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目前,公司已按照司法拍卖程序推进相关工作,以求尽快处置抵押物。

(六)2012年6月29日,我公司发起设立了“陕国投·福建泰宁南方林业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期限2年,信托资金规模2亿元,向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林业公司)提供信托贷款。由于南方林业公司因政策、

市场及自身经营等原因而无力偿还贷款本息，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我公司采取了申请强制执行保全资产和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以求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2014年6月12日，我公司收到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4)泰执委字第13-1号]。该裁定书裁定如下：  
1.冻结、划拨、扣留、提取被执行人福建省泰宁县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周道芳、廖兴兰的银行存款222,165,870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等价值的财产。2.查封、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江西泰联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华阳林业（三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财产。3.冻结被执行人福建省泰宁县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泰联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华阳林业（三明）开发有限公司、周道芳、廖兴兰银行存款及其他资金的期限为六个月，查封不动产的期限为一年，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二年。随后，我公司将对查封资产进行处置变现。

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的权益，体现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社会责任，促使信托主业持续快速发展进而维护公司广大股东利益，按照公司2013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运用自有资金配置信托计划等有关议案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等，我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约2.1亿元受让该信托受益权。目前，公司正在推进评估、资产转让等工作。

该事项详细披露于2014年6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4年6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20日。

#### （七）租赁情况

①公司将金桥国际广场C座1-6层租给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至2014年7月31日(续租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租金4,585,414.50元。

②公司租赁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公用房，租赁期至2016年3月9日，公司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共支付租金6,245,287.84元。

#### （八）公司信托财产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13年，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将信托资金17亿元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该贷款已到期归还。

2014年2月，公司通过单一信托方式将信托资金80亿元贷给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该贷款已归还。

2014年3月，公司通过单一信托方式将信托资金10亿元贷给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一年。

（九）2014年7月14日，经公司201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的议案。《恢复与处置计划》的具体内容，请查阅2014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十）2014年9月，公司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及财务稳健运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根据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考虑到当前房地产市场和林权交易市场较为低迷等实际情况，基于审慎性原则，对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有限公司信托贷款项目和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信托贷款项目分别计提金额为6,213.17万元和5,407.40万元的减值准备，合计为11,620.57万元。

该事项详细披露于2014年9月2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十一）本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563，证券简称：陕国投A）自2014年10月17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2009年7月28日，原第一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	2009年07月28日	无	截止目前，公司原第一大股东严格履行了其



		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暂无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 5%及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陕国投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其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陕国投对外披露出售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所作出的承诺，未有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为确保本次发行后陕国投的独立性，陕煤化集团承诺：作为陕国投的第一大股东期间，陕煤化集团将继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完善陕国投的公司治理结构，并保证陕煤化集团及其关联人与陕国投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2011 年 10 月 31 日	无	截止目前，陕煤化集团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为规范本次发行后陕煤化集团与陕国投的关联交易，陕煤化集团承诺：(1) 在陕煤化集团成为陕国投第一大股东后，陕煤化集团将善意履行作为陕国投第一大股东的义务，不利用陕煤化集团所处的地位，就陕国投与陕煤化集团或陕煤化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陕国投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陕国投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2) 在陕煤化集团成为陕国投第一大股东后，如果陕国投必须与陕煤化集团或陕煤化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陕煤化集团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的价格以及其他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是在公平合理且如同与独立第三者的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决定。	2011 年 10 月 31 日	无	截止目前，陕煤化集团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 月 20 日，为避免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化集团”）下属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投资”）与陕国投在开展金融股权投资领域可能产生的竞争，陕煤化集团承诺：(1) 如果陕国投正在与一家金融机构进行投资接洽，在陕国投正式退出之前，陕煤化集团将不会与该金融机构进行有关投资的接洽；(2) 陕煤化集团将通知开源投资，要求其今后在进行新的金融股权投资时，不控股其他信托公司；(3) 陕煤化集团同意在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前提下，各自采取有效的内部公司治理机制，加强相互间的持续合作，	2012 年 01 月 20 日	无	截止目前，陕煤化集团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避免可能导致资源浪费或损毁名誉的竞争行为。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4月16日, 陕煤化集团承诺: 认购并持有的陕国投股份自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2年04月16日	自陕国投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截止目前, 陕煤化集团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2267	陕天然气	1,896,335.24	10,000		204,197	0.02%	2,313,552.01	447,84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股票	002309	中利科技	28,633,733.85			1,509,472	0.27%	34,249,919.68	5,761,17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股票	300045	华力创通	3,178,800.64			160,801	0.06%	3,737,015.24	559,322.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股票	300401	花园生物	3,505.00			500	0.00%	3,50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股票	603456	九洲药业	15,430.00			1,000	0.00%	15,43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股票	603018	设计股份	32,260.00			1,000	0.00%	32,2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级市场
基金	500038	基金通乾	2,525,000.00	5,000,000	0.25%	2,500,000	0.13%	2,597,500.00	783,615.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
合计			36,285,064.73	5,010,000	--	4,376,970	--	42,949,181.93	7,551,954.9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7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期初持股数量 (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股票	002309	中利科技	194,999,990.90	13,636,363	2.40%	13,636,363	2.40%	309,409,076.47	1,363,636.30
股票	600248	延长化建	71,070,000.00	10,300,000	2.18%	10,300,000	2.18%	90,640,000.00	1,236,000.00
股票	601398	工商银行	11,865,280.00	2,926,000	0.00%				-711,729.35
股票	002673	西部证券	5,000,000.00	6,968,400	0.58%				68,152,045.00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32,662,032.70	5,357,278	0.01%				532,907.25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7 月 0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一) 咨询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业务布局及战略定位; 2、公司经营情况介绍; 3、公司对行业发展的看法。(二) 提供的主要资料: 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7 月 10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0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15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15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15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1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0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0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0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4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6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 年 08 月 28 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03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10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22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25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25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2014年09月29日	无	网上交流	个人	个人

##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账面价值为9,400万元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2.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公司原在“资本公积”科目下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转至“其他综合收益”科目列报，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059,662.83	942,975,941.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2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351,681.93	38,714,838.2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231,801.64	18,006,27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85,643,146.40	999,697,054.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2,194,950,000.00	1,477,3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7,469,076.47	221,719,907.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700,734,374.66	1,037,636,033.3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103,895.33	59,511,102.8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08,685.00	1,814,922.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03,495.91	4,899,46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91,152.45	83,048,767.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523,506.79	43,511,194.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5,984,186.61	2,929,491,393.12
资产总计	4,151,627,333.01	3,929,188,44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1,797,078.89	174,640,668.99
应交税费	110,095,339.86	151,351,197.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65,906.32	1,065,906.32
其他应付款	30,135,016.17	30,065,555.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052,313.60	42,837,475.28
流动负债合计	355,145,654.84	399,960,803.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24,550.69	19,795,470.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324,550.69	19,795,470.27
负债合计	390,470,205.53	419,756,27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4,667,354.00	1,214,667,354.00
资本公积	1,451,901,902.24	1,451,900,973.4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52,034,824.03	52,034,824.03
其他综合收益	101,029,939.15	57,055,624.54
盈余公积	116,047,740.42	116,047,740.42
一般风险准备	44,629,285.52	44,629,285.52
未分配利润	780,846,082.12	573,096,371.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61,157,127.48	3,509,432,173.4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61,157,127.48	3,509,432,17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51,627,333.01	3,929,188,447.31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掌安

**2、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7-9 月	2013 年 7-9 月
一、营业收入	203,473,975.70	247,701,052.30
利息净收入	66,191,227.52	54,256,773.70
利息收入	66,298,675.85	54,417,696.59
利息支出	107,448.33	160,922.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7,143,885.81	89,850,187.3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7,166,462.37	89,976,926.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576.56	126,739.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473,948.82	92,367,972.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10,642,337.05	3,740,194.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022,576.50	7,485,924.00
二、营业支出	170,729,223.88	191,443,557.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48,897.20	13,682,118.19
业务及管理费	42,429,617.49	53,222,874.10
资产减值损失	117,121,479.83	124,216,009.27
其他业务成本	329,229.36	322,555.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2,744,751.82	56,257,495.18
加：营业外收入	243,806.75	4,0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4,378.82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2,904,179.75	60,267,495.18
减：所得税费用	8,215,574.71	15,540,357.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4,688,605.04	44,727,137.2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3	0.03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3	0.0368
七、其他综合收益	52,681,463.34	-42,840,216.97
八、综合收益	77,370,068.38	1,886,920.27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掌安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630,724,349.11	606,215,421.57
利息净收入	199,757,679.72	148,164,511.24
利息收入	200,090,845.97	148,542,306.82
利息支出	333,166.25	377,795.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3,893,564.80	311,288,674.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3,984,190.26	313,054,949.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625.46	1,766,27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8,413,367.43	135,643,86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3,483,902.16	513,537.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5,175,835.00	10,604,833.40
二、营业支出	304,715,374.15	309,026,34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315,178.18	33,482,546.02
业务及管理费	149,130,707.04	149,191,202.15
资产减值损失	119,281,800.85	125,384,930.76
其他业务成本	987,688.08	967,666.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326,008,974.96	297,189,075.96
加：营业外收入	630,556.12	11,860,521.65
减：营业外支出	178,376.49	212,982.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326,461,154.59	308,836,615.26
减：所得税费用	82,271,423.34	78,345,57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244,189,731.25	230,491,042.7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10	0.18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10	0.1898
七、其他综合收益	43,974,314.61	-43,919,190.37
八、综合收益	288,164,045.86	186,571,852.35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掌安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833,934.78	-7,874,885.2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7,625,036.23	461,597,256.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1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经营租赁收入	6,710,811.50	4,604,83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10,350.23	11,995,79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3,680,132.74	480,423,00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19,700,000.00	387,25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00,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88,395.47	1,766,274.7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920,950.17	79,092,888.98
支付的租金	9,427,121.15	8,167,09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990,516.63	122,225,237.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78,460.45	32,496,50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705,443.87	630,998,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025,311.13	-150,574,99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630,526.83	1,118,039,352.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3,899,235.62	59,471,93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7,500.00	2,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807,262.45	1,177,513,99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15,504.64	3,323,8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3,435,170.61	681,353,107.7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150,675.25	684,676,986.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56,587.20	492,837,004.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440,020.59	20,244,455.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53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47,554.59	20,244,45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47,554.59	-20,244,45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0,916,278.52	322,017,549.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2,975,941.35	808,312,43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059,662.83	1,130,329,981.75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掌安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薛季民

2014 年 10 月 28 日